

外交政策理論分析

Glenn Palmer
T. Clifton Morgan 著
梁書寧 譯
國立編譯館 主譯



A Theory of Foreign Policy

Weber
韋伯文化
良知·品味·責任

國際政治叢書⑥

外交政策理論分析

A Theory of Foreign Policy

作者：Glenn Palmer

T. Clifton Morgan

譯者：梁書寧

主譯：國立編譯館

國立編譯館與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合作翻譯發行

2009年11月出版

Weber Publ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
Since 1998 良知 品味 責任
將學術當成一生的志業

國際政治叢書 J09-006

外交政策理論分析

版權聲明

Chinese Translation © 2009 Weber Publ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

Copyright © 2006 b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by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Publisher.

著作財產權人：國立編譯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9 號，網址：<http://www.nict.gov.tw>)

主譯：國立編譯館

展售處：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地址：104 台北市松江路 209 號 1 樓

國家網路書店：<http://www.govbooks.com.tw> 電話：(02)2518-0207 (代表號)

台中五南文化廣場 地址：台中市中區中山路 6 號

電話：(04)2226-0330 傳真：(04)2225-8234

出版者：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

作者：Glenn Palmer and T. Clifton Morgan

譯者：梁書寧

發行人：陳坤森

責任編輯：王姿婷、賴瑞萍

營業事業登記證字號：13118544

住址：台北縣永和市永和路二段 285 號 6 樓

網址：<http://www.weber.com.tw> Email：weber98@ms45.hinet.net

電話：(02)22324332

傳真：(02)29242812

初版一刷：2009 年 11 月

ISBN：978-986-6338-01-4

定價：300 元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著作財產權人：國立編譯館。本書保留所有權利，欲利用本書全部
或部分內容者，須徵求著作財產權人同意或書面授權

請洽：國立編譯館世界學術著作翻譯委員會(Tel: 02-3322-5558)

GPN : 1009803058

序言

外交政策的理論

做研究經常碰到這種狀況，起先探索一個現象，最後卻轉向探索不太一樣的事物，這個研究計畫也是如此。我們過去總是聚焦於思考外交政策旨在達成兩種目標的意涵，但我們卻開始探索這如何影響我們對國內政治在制訂外交政策角色的理解。我們很快便理解到，若要理解國內政治如何影響政策，我們必須先有一種沒有國內行為者在當中拉扯、角力時的外交政策面貌的基礎理想型模型。本書展現出我們為發展此種模型所做的努力。

我們主要的動機是基於以下信念：傳統評估外交政策的方式，存在根本的缺陷。最重大的缺點在於，分析者習於將外交政策當成它彷彿僅志在達成單一目標，即維持國家的安全。許多學者已經指出，「安全」是一個模糊的概念，且幾乎任何舉動都可被說成是用來提升安全。但我們並不是要抱怨「安全」一詞太過抽象；我們想發的牢騷是，倘若我們假定外交政策目標僅只生產單一財貨，那麼我們便無法理解外交政策決定。要理解這些決策，接受「外交政策之決策牽涉到取捨/抵換(trade-offs)關係」實屬必要，我們必須承認政策旨在達成多重目標。

國家藉由政策而能追求的利益，可謂不勝枚舉。就算可以將這些利益逐一列舉出來，但這樣做可能無助於我們理解。要理解事情，抽象化是必要的。我們認為，假定國家只有一種目標是沒

有助益的，因為此舉將使我們無法看到決策者面臨的取捨，而假定國家有很多目標亦無所助益，這將妨礙我們通則化的能力。既然我們有此想法，我們盡可能採取最簡化的矯正方法：假定國家透過外交政策追求兩種財貨。我們將此兩種財貨稱為改變現狀財(*change*)與維持現狀財(*maintenance*)，前者為改變現狀的舉動，後者為防止現狀發生變動的作為。這顯然是一種抽象化，但它使我們得以思考取捨問題，且能進行此種思考者，就是這個最簡化的模型。

xii 我們認為建立在此種假定的理論，遠較其他理論更為卓越。本書提供了解釋特定決策的堅實理論基礎，並可作為建立一特定國家長期政策模式一般理解的基礎。最重要的是，本書導出大量的可檢測假說。這些假說有許多是出人意料的，許多乃為此特殊理論獨有，且均獲得大量的經驗證據支持。我們在本書花費的心力旨在說服讀者這些重點。

我們的理論有大量數學，假說也從數學形式中導出。我們將許多假說進行統計檢測。然而，我們已嘗試將書寫得深入淺出，俾使廣大讀者容易入門，因此本書前半部以一種非技術性的方式來呈現。我們將理論的數學形式版本放在第五章，但第二章先提出一個較為直觀的版本。第三章與第四章則展現出，理論提供了可據以描述及理解實際外交政策事件的實用概念基礎。我們提出美國戰後外交政策的解釋，解釋紐西蘭實際上終結了澳洲、紐西蘭及美國防衛協定(美澳紐公約)的決策，解釋布爾什維克轉向接受布列斯特－立陶夫斯克條約的決策，以及解釋中國外交政策模式的變化。第六章與第七章呈現出大量關於理論假說的統計檢測。我們希望這提供了一個極具說服力的說明，證明我們的理論十分豐富與實用。

最後，有幾件事是我們原先希望完成，但可惜未竟全功。第

一，我們原本希望發展出一個實用、豐碩並通則化的比較外交政策理論。我們慎重地考慮過將本書題名為「比較外交政策理論」，但強烈的預感告訴我們本書將沒有銷路，因為多數國際關係學者認為該領域很難有好的發展。但該領域應不至於如此。我們可藉由找尋各種國家類型外交政策的一般模式，以及找尋決定各國何以有不同表現的因素，而能從中學到許多。我們有意將理論普遍應用。我們的理論並非僅只解釋一國行為，也並非只應用到一段簡短的歷史時期，更不是僅只解釋一種行為。兩財貨理論使我們得以觀察所有這些面向的共通性，並對行為的差異提出解釋。我們相信這個理論提供一種架構，從而得以理解任何時刻所有國家採取的特定決策與行為的普遍模式。

我們原先也希望提出一個可作為大量進階研究之基礎的理論。我們在本書展現出大量統計分析結果，但這些分析所檢測的假說，僅僅是在極少數的經驗脈絡中，理論所導出假說的極少數部分而已。令人感到驚奇的是，從理論得出的假說看來，理論可說十分豐富，尤其是與外交政策替代性現象相關的假說。檢測其他假說可以增加我們的信心，更自信這個理論是檢視世界的實用方式，或者告訴我們是否走錯方向。此外，我們不認為此理論的發展工作已臻完美。尤其，目前版本無法讓我們將策略互動之影響納入考量(換言之，在決策者可預期自身行動將如何影響他人行動的情況下，應該在決策中將這些預期納入考慮)，也無法允許我們考量國內政策對外交政策選項的影響。這些考量確實使事情更複雜，但我們認為，可藉由讓理論通則化而非改變理論的方式來併入這些考量。

此外，我們原本希望發展出一個可對政策辯論產生啟示的理論。在很大程度上，我們認為我們在這一點必須提出的論點，是源於我們將「外交政策應該達成何種目標」化為較好的概念。接

受「部分外交政策旨在改變世界」，並接受「此並不必然為『惡』」，可能僅只能改善政策辯論。而認為外交政策應該僅只提供「安全」，並認為「安全」意味著保護我們已經擁有的事物，這種想法顯然會導出無意義的論證。當我們寫到此處，美國正在進行一場推翻伊拉克海珊政權的戰爭。小布希政府宣稱這一場戰爭是為了保護美國並提升安全而戰。這種主張無疑是荒謬的。從我們理論的角度來看，這場戰爭旨在將現狀改變成更符合美國偏好的樣態。假如美國政府能夠(因為賦予追求改變現狀行動正當性的外交政策之概念化廣被接受)承認這一點，對此政策的辯論可能會更豐富且更合理。事實上，推翻伊拉克政權是否為一種應被偏好的現狀變動，以及為獲取該種變動而投入的資源是否本來可以有更好的其他用途，這些明顯都是可以討論的。

思考一個更具體的案例。小布希總統在第二任就職演說中，大致勾勒出他第二任期的美國外交政策方向：「美國的政策，就是嘗試讓每一個國家與文化中的民主運動及制度，都能茁壯並給予支援，而終極目標是終結這個世界中的專制。……不管任務多艱難，都不是束手退縮的理由。美國的影響力並非萬能，但對被壓迫者而言，值得慶幸的是，美國仍相當有影響力，我們有信心基於自由的理由來發揮此種影響力。」

這個聲明號召美國為世界帶來巨大的改變：消除專制。作為一份政策偏好的聲明，它可當成實用討論與分析的基礎。此政策的辯論若聚焦在三組議題上，可獲致豐碩結果。第一，消除專制是否為美國真正想要的目標？是否為美國人想要的？第二，如果美國要致力達成此目標，將需要資源。達成此目標所需的資源是否容易取得？假如可取得的資源有限，或者我們願意用於追求此目標的資源為有限的，則在這些限制下達成此目標的可能性有多大？第三，與追求此目標有關的機會成本多大？換句話說，達成

此目標所需的資源，是否用在實現其他所欲目標將會更好？假如我們追求終結專制的目標，則在想要的其它改變之中，有沒有哪些將是我們必須放棄的？

小布希總統的演說並未處理這些問題。相對地，根據總統就職演說內容，美國應該追求這個目標的理由是為了提升美國的安全：「只要世界所有地方充滿著憎恨與專制，便會產生傾向於灌輸仇恨與替謀殺開脫的意識型態，暴力將會積聚匯集成毀滅力量，並穿越最嚴密防守的邊界，引起極大威脅。……自由在我們的國土能否存續，將逐漸取決於自由在它國能否取得勝利」。

此即政治領袖將其外交政策構想辯稱是為提升安全的典型作法：這與「外交政策完全只與安全有關」的廣泛接受典範，是同條共貫的。舉例而言，支持美國擴大越戰者以及支持美國即刻自越南撤軍者，雙方皆辯稱其建議才是提升美國安全的作法。關於與蘇聯簽訂軍備管制協定的支持者與反對者，同樣也都辯稱他們的建議才對美國安全有正面影響。有人可能認為，小布希總統消除全世界專制的目標，可能因為將專制體制(這些體制反對任何威脅其統治能力的團體)推翻，換成可能無法控制境內恐怖主義團體基地的衰弱不穩定政權，從而降低、而非提升美國的安全。此處的重點並非消除專制究竟會提升或弱化美國安全，而是希望指出，如果我們不是專注在提案的行動是否提升美國安全上，而是將政策辯論聚焦在我們勾勒出的更確切問題，將會更有幫助。

如理論所主張的，「我們必須在重視的目標與資源中做出取捨」，接受這一點有重大的意涵。若我們理解外交政策必定不只是要達成提升「安全」，我們就必須思考與政策行動相關的機會成本。那麼我們評估政策的方式必須有所改變。在一般情況下，我們的判準經常只聚焦在特定行動。舉例而言，美國對古巴的制

裁「未能」造成古巴行為的改變，因此是「失敗的」。從我們理論的觀點來看，我們必須繼續做出此類評判，但這仍然不足。我們也必須對「外交政策作為一種組合」加以評估。換言之，我們必須思考採取的全部政策範圍，是否供應了生產的最適財貨組合。這可能引導我們更正面看待某些看似不佳的政策(如果它們是生產良好外交政策結果組合的總體戰略的其中一部分)，或對某些看似良好的政策更抱持保留態度(即便每一個行動就達成其宣告目標的意義來看皆屬成功，但在既定的可用資源情況下，整體結果仍可能並非最佳，也許還有更好的結果)。

本書完成我們的目標到什麼程度，當然要交由讀者來判斷。
如同任何研究者，我們將此視為不斷有進展的努力，我們也誠摯希望諸位不吝找出這個理論值得批評之處。我們相信我們正找到某些事物，且我們期待看到它改進。當然，如果沒有許多人無私地提供支援、建議與批評等助力，我們就無法達到目前的成果。我們對所有要感謝的人致上謝意，而依照慣例，成書過程之瑕疵責任不在他們，因此也不怪罪他們。

xv

首先，我們從好幾個管道獲得大筆財務支持。我們的研究有不少是在美國國家科學基金會(National Science Foundation)的補助下完成，共有 SBR9511289 和 SBR9507909 兩個補助案。第四章中出現的部分研究，則由萊斯大學(Rice University)貝克公共政策研究所(Baker Institute of Public Policy)資助。第四章大部分是我們在奧斯陸國際和平研究所(International Peace Research Institute, Oslo, PRIO)時完成，我們要感謝蓋茨(Scott Gates)與葛雷迪奇(Nils Petter Gleditsch)的幫忙，讓帕瑪的客座訪問有更豐碩成果。萊斯大學的社會科學院與政治學系，在本書較早版本時期提供資金讓我們舉辦研討會。研討會之所以順利舉辦要歸功於史丹(Bob Stein)與威爾森(Rick Wilson)相助。我們原先在賓漢頓大學(Binghamton

University)、德州農工大學(Texas A&M)、賓州州立大學(Penn State University)與萊斯大學的任教系所，都十分大方並支持我們的研究，尤其是當我們在其他學校客座訪問時，仍提供我們研究辦公空間。

其次，有不少目前以及前幾屆的學生協助我們進行大量研究，並提出許多實用建議。我們特別要感謝的是班達里(Archana Nhandari)、波爾克斯(Sean Bolks)、大衛(Sky David)、佛斯特(Dennis Foster)、戈森(Faten Ghosn)、紀曉玲(Xiaoling Ji)、馬歇爾(Heather Pace Marshall)、麥特絲(Michaela Mattes)、米亞斯(Anne Miers)、米勒(Dawn Miller)、帕特爾(Peter Partell)、魯伯特(Matt Rupert)、施(Luke Shi)、渥蘭德(Scott Wohlander)。以上幾位對我們論證的發展都有重大貢獻。由於他們的協助，本書才更完美。

第三，在本書寫作期間，有許多同仁給予我們許多實用的評論、批評、建議與支持。有許多人一路上提供整體建議與鼓勵，也有許多人提出肯綮的批評。這些全都助益甚多並使我們的思考得以聚焦。在這一方面，以下提及的人士特別值得感謝：布雷默(Stuart Bremer)、布宜諾德梅斯奎塔(Bruce Bueno de Mesquita)、漢索(Paul Hensel)、艾薩德(Walter Isard)、柯格勒(Jacek Kugler)、蘭克(Doug Lemke)、莫茲(Zeev Maoz)、密契爾(Sara Mitchell)、摩爾(Will Moore)、莫羅(Jim Morrow)、西沃森(Randy Siverson)、史密斯(Dale Smith)、史達爾(Harvey Starr)與瓦茲奎茲(John Vasquez)。

最後，也有許多人在閱讀過各種版本的初稿或至少閱讀大部分初稿後，提出某些方向的建議，而對我們的著作產生重大影響。貝恩哈德(Michael Bernhard)、哈卡維(Bob Harkavy)、瓊斯(Mark Jones)、奎肯布希(Steve Quackenbush)、瑞特(Jeff Ritter)與森內瑟(Paul Senese)每一位都使本書有特殊的改進之處，我們十分感激。至於里茲(Ashley Leeds)、蘭敦(Tamar London)、麥可金尼斯(Mike

xvi McGinnis)、里德(Bill Reed)、賴特(Dani Reiter)、史托爾(Ric Stoll)與威爾森(Rick Wilson)的實用建議，所有致謝言詞實不足以傳達我們心中的感激於萬一。在成書過程中，每一方面都獲得來自他們的幫助，而他們十分謙和。我們十分慶幸有如此良友與同仁。

當然，我們感到有點困擾的是深怕有遺珠之憾，深怕忘了對幫過我們的人道謝。如果有這種情形，我們要致上最深的歉意。這是因為我們的記憶力太差勁，而不是不夠感謝。

我們也要感謝家人的愛與支持。我們兩位作者的太太，塔瑪爾(Tamar)與凱伊(Kay)一直以來是我們的支柱、幫手，向來體諒我們，更重要的是她們的包容。我們的孩子，安納芙(Einav)與伊森(Ethan)、以及湯(Tom)與愛密莉(Emily)帶給我們喜悅與靈感。我們想將本書獻給他們，我們希望我們的著作，至少可以盡一些微薄的心力，使他們的世界更加美好。

最後，我們想要向漢森(Jim Henson)的著作致上最高敬意，他極富創造力的才華，對人類處境的改善有所貢獻。

目錄

序言：外交政策的理論.....	iii
第一章 緒論.....	1
壹、外交政策組合.....	4
貳、兩財貨理論概要.....	9
參、兩財貨理論的特色.....	12
肆、本書章節安排.....	15
第二章 兩財貨理論引介.....	21
壹、我們想解釋什麼？.....	21
貳、基本假定.....	25
參、兩財貨模型的假定.....	29
肆、假說.....	50
伍、結論.....	61
第三章 從兩財貨觀點看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美國外交政策.....	63
壹、傳統觀點.....	65
貳、兩財貨理論觀點.....	71
參、冷戰結束後的美國外交政策.....	90
肆、結語.....	95
第四章 兩財貨理論的應用.....	97
壹、布列斯特－立陶夫斯克條約.....	100
貳、紐西蘭與美澳紐公約.....	112

參、一九四九年以後的中國外交政策.....	120
肆、結論.....	132
第五章 兩財貨理論的數學形式.....	135
壹、基本模型.....	136
貳、外交政策的工具.....	146
參、外交政策替代性.....	154
肆、結論.....	157
第六章 兩財貨理論的檢測：以衝突、對外援助及軍事開支為例	159
壹、爭端的挑起與還擊.....	161
貳、對外援助.....	170
參、軍事支出.....	177
肆、對外援助與替代性.....	182
伍、結論.....	189
第七章 替代性與聯盟.....	191
壹、聯盟的作用為何？保護與服務.....	196
貳、統計分析：聯盟顯現出的影響.....	205
參、蘇伊士運河危機.....	223
肆、結論.....	237
第八章 結論：本書內容回顧.....	241
未來研究方向建議.....	248
附錄.....	253
壹、對外援助分析.....	253
貳、「獲得的財貨」與替代性.....	255
參考書目.....	265
索引.....	281

第一章

緒論

「各國處理彼此間關係時，為何會出現那些我們所看到的行為？」此一問題是多數聚焦國際關係論述及分析的核心，也是本書試圖回答的問題。此問題的解答可能很豐碩，且我們認為這些答案有四種應用方式。第一種是關於國家選取的各個政策，而這通常是許多探討國際行為之論著的焦點。舉例而言，已有一些珍貴著作探討國家為什麼選擇開啟可能造成數百萬人死亡之戰端。為什麼國家要實施可能使另一國無辜人民蒙受苦難的制裁行動？為什麼各國要結成聯盟？這些類型的問題，處理的是最直接影響我們生活的課題，並且也是促使學者與政策制訂者產生興趣的議題。身為一研究社群，我們已投入數世紀來探索諸如此類的問題；儘管我們現在對於此類行為之起因已有相當的理解，但需探索的部分仍浩瀚無涯。

第二種應用方式是關於在特定情勢下或特定時點下，一國各種政策之間的關係。政策是國家藉以獲其所欲目標而使用的工具。為什麼國家選擇特定的政策？例如，為什麼一國可能選擇對另一國施加制裁，而非攻擊該國？一國為什麼可能增加對外援助配置，同時縮減其軍事開支？一國為什麼可能終止與它國的聯盟關係，並降低對該國的貿易障礙？所有

的外交政策行動，都是國家(或非國家組織)領導人所做的抉擇。這些領導人在處理任何特定議題時通常有數種選項，而我們想要理解的是，影響他們做出特定選擇的因素為何。

第三種應用則是關於在不同情勢下，領導人在類似的政策組合之間所做出的選擇。舉例而言，丹麥及以色列這兩個人口與財富水準①不相上下的國家，都與美國十分友好。然而，美國與丹麥有正式軍事聯盟關係，以色列卻沒有；美國並未給予丹麥外援，但以色列每年皆從美國獲得近三十億的援助。為什麼存在這些政策的差異？在很多情況下，這個問題的答案似乎顯而易見，但這並不表示已經沒有必要去發展

- 2 對此類觀察之系統性及可通則化的解釋。一個解釋若僅奠基在國家大小、財富及友好關係上，可能無法解釋美國對丹麥與對以色列政策之間的差異。

最後一種應用便是提供政策間關係的理解。例如，一位領導人應否決定使用制裁來作為其國家外交政策的手段，這樣做是否意味著衝突的頻率將隨之下降？加入聯盟是否導致國防開支的增加或減少？要理解各種政策之間的關係，我們便須理解何以國家追求它們的政策，而後者應有助於我們理解外交政策的替代性。本書將會提出一種外交政策的研究途徑，它能提供有關上述四種應用方式的解答。

我們在分析中將進行國際關係其它研究途徑中比較少見的三個舉動，藉此試著回答本章前述的第一個問題。首先，我們將國家行動視為組合(portfolio)的構成部分，組合包括它

①：根據中情局的《二〇〇二年世界各國紀實年鑑》(*World Factbook 2002*)，丹麥的人口大約為五百四十萬人，每人國內生產毛額為兩萬八千美金。以色列大約有六百萬人口，每人國內生產毛額大約為兩萬美金，參見以下網址 <http://www.cia.gov/cia/publications>.

們所有的外交政策行為。我們並不特別將注意力放在衝突行為、貿易政策或是對外援助配置等無須關注其它政策便可加以討論與分析的個別政策，儘管我們的理論對個別政策仍有所著墨。不同於僅只特別關注個別政策，我們認為國家建立了一組綜合起來旨在達成國家所欲目標的政策(我們稱為組合)。其次，我們對於外交政策採取一種普遍觀點，該觀點被設計成在任何時候都能適用於所有國家。我們的焦點置於幾個自變項及其普遍影響。儘管理論的主要焦點，並非在於(例如)解釋兩次世界大戰期間(interwar period)的德國外交政策、或是冷戰期間的美國外交政策，但我們將展現出我們的理論可以應用到特定國家的政策上。第三，與多數將國際關係理論化的作法不同，我們假定國家透過外交政策追求兩個普遍目標。通常，國際關係理論家主張，國家可以被解析為彷彿只有一個目標，即追求更多的安全。我們將會假定國家想要保護其所珍視的事物，並假定它們會嘗試轉變國際體系中其不樂見的事物。既然任何國家(無論多麼強大)達成所欲目標的能力有限，領導人便須做出抉擇。領導人必須決定他們要保護某些他們喜歡的事物，抑或嘗試在某些情勢下引發變革，以便使情勢更符合他們的偏好。而此種抉擇便是我們在本書試圖理解並解釋的。

此處呈現的理論，立基於一個相對簡單的形式模型(formal model)。由於許多讀者可能會受到模型太過技術性表達的影響，以致拖累了閱讀進度，故我們延到第五章再談。我們會在下一章向讀者介紹理論的概念與一般論點，並在該章更完整地呈現兩財貨理論(two-good theory)的非數學版本。此外，我們將要求讀者以不同於其它途徑的方式來思索國際關係。為了使我們能俐落地開展該理論，我們將在本章先引介

外交政策組合的概念，也就是一個國家為達成其外交政策目標而採用的政策組合。一國外交政策組合內容的變動，就是我們理論將解釋的關鍵因素。第二，我們當然也要大略勾勒出兩財貨理論的特點，並提出我們所做的主要假定。本章的第三項任務則是要彰顯出：本途徑中有哪些要素，使其有別於其它那些較傳統的國際關係理論。

壹、外交政策組合

使兩財貨理論有別於其它思考國際關係之方式的核心原則之一，即是相信一國的外交政策行為、一國追求其利益時所採取的個別政策應被視為政策組合(bundle of policies)。換言之，在既存限制下，國家制訂出外交政策的組合選項(portfolios)以達成它們所欲目標。

思考近十年來美國處理涉外事務時採取的某些行動：

- 一九九〇年代大部分期間，美國同意前華沙公約(Warsaw Pact)成員國加入北大西洋公約組織(North Atlantic Treaty Organization, NATO)，支持北約東擴。波蘭、捷克共和國與匈牙利在一九九九年三月十二日加入北約的談判之所以能夠成功，美國的支持不可或缺。
- 一九九六年四月二日，國防部長培里(William Perry)揭露利比亞刻正建造一個地下化學武器設施，接著警告利比亞，如有必要，美國將使用武力中止該工程，而不會任由該設施運轉。利比亞旋即中止設施之工程，而在埃及總統穆巴拉克(Hosni Mubarak)介入外交調停後，利比亞